

萬能科技大學精密機械與工業工程系

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課程會議會議記錄

一、日期：110 年 10 月 20 日(星期三) 12：00

二、地點：管理大樓 G301 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顏丹青

四、出席人員：詳如本次會議簽到表

五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本系制定精密機械與工業工程系畢業門檻實施要點，請討論。

說 明：本系制定精密機械與工業工程系畢業門檻實施要點，如附件。

辦 法：經課程會議決議，送系務會議審議。

決 議：一致通過。

六、臨時動議

散會

萬能科技大學精密機械與工業工程系畢業門檻實施要點

110年10月20日系課程會議通過

110年11月04日系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為因應產業需求，提升精密機械與工業工程系(以下簡稱本系)學生語文、資訊及專業能力，強化學生畢業後之就業競爭力，依照「萬能科技大學畢業門檻實施辦法」，擬訂「萬能科技大學精密機械與工業工程系畢業門檻實施要點」(以下簡稱「本要點」)。
- 二、適用對象
本要點適用 110 學年度(含)以後入學之精密機械與工業工程系四技日間部學生；但產學攜手專班、外籍生、陸生、身障生、轉學生(三年級)不適用。
- 三、本系學生須於在學期間通過語文能力、資訊能力及專業能力之畢業門檻。
 - (一)語文能力：依據本校「萬能科技大學提升學生英文能力實施辦法」及「萬能科技大學提升學生中文能力實施辦法」實施。
 - (二)資訊能力：依據本校「萬能科技大學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辦法」實施。
 - (三)專業能力：專業能力採積點制，學生在學期間累積達 5 點者，始具備專業能力畢業資格。點數規定如下：
 1. 在學期間取得甲級證照，採計點數 10 點；乙級證照，採計點數 5 點；丙級證照，採計點數 3 點。民間專業證照認定點數(對照表如附表一)另訂辦理。
 2. 在學期間已取得校外實習時數證明滿 320 小時(含)，超過部分以 224 小時為 1 個單位，加計點數 1 點。
 3. 參與國際或全國相關競賽獲得前三名獎項者，採計點數 5 點；獲得佳作或其他獎項採計點數 3 點。若同一作品重複獲獎者，僅能以點數最高者計算。
 4. 專業證照之採計以 2 張(含)以上為原則，其中至少 1 張(含)為勞動部或其他公部門頒發之證照。
- 四、若學生於第二學年結束仍未符合專業能力之畢業門檻，得於三上及三下選讀本系指定之輔導課程(如附表二)且參加證照考試；若兩次考試皆未能取得專業證照，則使用兩次證照考試成績單申請符合專業能力之抵免。
- 五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、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後陳 校長公佈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萬能科技大學精密機械與工業工程系民間專業證照認定點數對照表

項次	證照名稱(發證單位)	認定點數
1	工業工程師(中國工業工程學會)	5
2	精實工程師(中國工業工程學會)	5
3	服務管理師(中國工業工程學會)	5
4	生產與作業管理技術師(中國工業工程學會)	3
5	品質管理技術師(中國工業工程學會)	3
6	精實管理技術師(中國工業工程學會)	3
7	服務管理技術師(中國工業工程學會)	3
8	可靠度工程師(中華民國品質學會)	5
9	服務業品質專業師(中華民國品質學會)	5
10	品質工程師(中華民國品質學會)	5
11	品質技術師(中華民國品質學會)	3
12	品質管理師(中華民國品質學會)	5
13	六標準差綠帶(中華六標準差管理學會)	5
14	六標準差黑帶(中華六標準差管理學會)	10
15	美國 SOLE-CPL 物流助理管理師(美國國際物流協會、台灣全球運籌發展協會)	5
16	ISO 品保稽核認證(SGS 等)	5~10
17	ERP 相關證照(中華企業資源規劃學會等)	5~10
18	機器人工程師(初階(實務))(台灣智慧自動化與機器人協會)	5
19	機器人工程師(中階(設計))(台灣智慧自動化與機器人協會)	10
20	AutoCAD 國際認證(Autodesk)	5
21	Autodesk Inventor 國際認證(Autodesk)	5
22	Certified Solid Works Associate(CSWA)國際認證(Solid Works)	5
23	Certified Solid Works Professional(CSWP)國際認證(Solid Works)	10

萬能科技大學精密機械與工業工程系畢業門檻與補救措施彙整表

項目	具備條件	輔導課程	補救措施
中文能力	依據「萬能科技大學提升學生中文能力實施辦法」實施。	英文一~四	修畢「職場英文一」與「職場英文二」。
英文能力	依據「萬能科技大學提升學生英文能力實施辦法」實施。	中文鑑賞與應用	參加「閱讀與寫作」讀書會。
資訊能力	依據「萬能科技大學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辦法」實施。	電腦資訊相關課程	依據「萬能科技大學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辦法」第三條辦理。

<p>專業能力</p>	<p>採積點制，在學期間累積達 5 點者，始具備專業能力畢業資格。取得點數規定包括專業證照、國際或全國競賽、校外實習等。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智慧製造實務概論 ◇ 曲面建構模型 ◇ 電腦整合製造 ◇ 企業資源規劃 ◇ 多軸複合化加工技術與實習 ◇ 數值控制加工進階實習(二) ◇ 逆向工程與實習 ◇ 大數據分析應用實務 ◇ 品質技術與統計軟體應用 ◇ 人工智慧概論與應用 ◇ 智能生產與管理 ◇ 生產排程 	<p>於三上及三下選讀本系指定之輔導課程且參加證照考試；若兩次考試皆未能取得專業證照，則使用兩次證照考試成績單申請符合專業能力之抵免。</p>
-------------	--	--	---